RCEP 对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的区域经济效应分析

张雅倩

河北经贸大学，河南 郑州 050061

摘要：《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步入生效实施阶段，为亚太地区经济一体化增添了新的活力，也为中国机电产品向韩出口带来了极大影响。本文意在对 RCEP 框架下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引发的区域经济效应做系统分析，RCEP 依靠降低关税与非关税壁垒、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准以及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极大促进了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规模的扩大与结构的更新升级，而且对中日韩三国乃至整个区域的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正面溢出作用，在这一进程中，还面临技术壁垒、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以及供应链韧性不足等状况。本文围绕政府、行业与企业三个层面给出相应对策建议，以期为让 RCEP 红利达到最大程度、优化中韩机电贸易合作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路径。

关键词：RCEP；机电产品；对韩出口；区域经济效应；贸易便利化

DOI:10.63887/fem.2025.1.7.56

引言

伴随全球价值链重新构建和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提速，作为迄今为止全球规模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即《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其生效执行标志着亚太区域经济合作进入全新阶段。中国作为全球机电产品制造与出口的核心主体，跟重要贸易伙伴韩国于该领域达成了显著的产业互补与协同优势，协定框架下的制度性开放及关税减让手段，将深度重塑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国出口的贸易规模、品类结构以及区域产业链布局。开展这一议题的探究能填补区域经济合作理论的研究空缺，更能为中国机电企业把握协定优势、优化对韩贸易计划提供决策支撑。本文以系统梳理双边机电贸易的现实状况为途径，重点解读贸易创造与转移效应引起的市场格局调整、原产地规则优化带来的市场准入实惠，以及区域价值链重构激起的产业链整合机会，进而针对技术贸易壁垒、区域竞争加剧这类实际挑战，提出搭建差异化出口体系、强化中韩技术标准互认等策略性建议。

1 RCEP 概述

1.1 RCEP 的背景与发展

东盟十国发起了 RCEP，邀请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一起参与的区域性自由贸易协定，其倡议的起源为 2012 年，历时八年开展 31 轮谈判，于 2020 年 11 月正式实现签署，并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多数成员国生效实施。这个协定覆盖的人口、经济总量及贸易规模，在全球所占比例均约为三分之一，为亚太地区极其重要的贸易投资制度安排之一，RCEP 达成之事，也是对多边贸易体系的强劲支撑，也凸显了东亚区域经济深度融合的内在渴望。

1.2 RCEP 的主要内容及目标

RCEP 的内容涉及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知识产权、电子商务、竞争政策、经济技术合作等多个范畴。就货物贸易这方面而言，核心要点是逐步实现 90%以上税目产品关税减让至零关税，降低非关税类的贸易壁垒，应用原产地累积规则，并大幅度提升海关程序与贸易便利化层级，其目标是搭建一个全面、现代、高质量、互惠共赢的自由贸易体系，推动区域供应链与价值链的结合，实现区域经济协同发展与昌盛。

1.3 RCEP 在中国机电产品贸易中的意义

就中国而言，机电产品是出口的主打品类，技术密集水平高、产业链接长、国际竞争极为激烈。RCEP 以统一原产地规则、简化通关流程、减少技术性贸易壁垒的方式，为中国机电产品出口铺垫了更稳定、透

明和可预期的制度基础。尤其是在处理对韩、对日的出口事宜时，应用累积规则后，中韩日三国之间的中间品贸易成本显著降低了，有利于提升区域生产网络的聚合性，增强中国机电产品在东亚乃至全球市场的竞争本事。

2 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现状

2.1 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的结构升级与贸易动能分析

中国出口至韩国的机电产品品类繁多，且结构持续实现升级，不只涵盖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等传统范畴，而且在集成电路、智能手机、平板显示模组等呈现高附加值的产品处实现了突破，反映出从加工制造往技术密集型转型的明显走向。伴随中韩自贸协定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政策红利相互叠加，双边机电贸易规模平稳扩大，中国产品在韩国进口市场所占份额不断上扬，这种广度与深度皆有的发展态势体现了产业链互补优势，也为以后的合作奠定了稳固的底子[1]。

2.2 贸易结构与竞争优势分析

中国对韩国机电产品出口的贸易结构实现了明显升级，早期那种以简单零部件和低端制成品为主体的模式，逐步演变成涵盖关键模块、核心组件及自主品牌终端的多元格局。这种结构性改变反映出中国制造业整体层级的提升，也反映出区域产业链分工的深入重构进程。就竞争优势维度而言，中国依仗全球最完整的工业体系产生的强大产业配套能力、超大规模市场培育出的集约化生产优势以及不断提升的研发设计投入，正在全球价值链里树立差异化的竞争能力。值得注意的是，中韩机电贸易在半导体、显示面板等高新技术领域呈现出竞争与合作并存的双重特征[2]，一方面双方企业在终端产品市场存在直接竞争，另一方面又在材料设备供应、技术标准制定等方面形成深度协同，这种竞合关系通过东亚地区高度专业化的生产网络得以动态平衡，既推动了产业集群效率的提升，也促进了区域创新生态的持续优化。

3 RCEP 对出口的区域经济效应

3.1 RCEP 对出口关税及非关税壁垒的影响

RCEP 框架下，中韩双方在机电产品领域作出了较高水平的关税承诺，大部分产品将在过渡期内降为零关税。这将直接降低中国机电产品的出口成本，提升价格竞争力。同时，协定中关于标准互认、透明度提升及非关税措施约束条款，有助于减少手续性、技术性贸易壁垒，降低企业合规成本，营造更加公平开放的贸易环境。

3.2 市场准入及贸易便利化措施的作用

RCEP 采用区域原产地累积规则，同意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运用的成员国材料都视为原产材料，让更多中国机电产品更容易地跨过关税减让的门槛。在海关程序、检验检疫、电子商务等范畴采取便利化举措，切实提升货物通关的效率，降低供应链的周转周期，给中小企业进入韩国市场缔造了更有利的契机。

3.3 对中小企业及产业链的影响

RCEP 导致的贸易成本下降以及市场准入改善，尤其对机电行业里的中小企业融入区域价值链起到促进作用，它们可更便利地自日韩等国进口高质量中间产品，经加工装配后再外销，以此提升产品的档次与附加价值。从宏观角度去看，RCEP 会拉动中日韩机电产业链进一步加以整合，形成更紧密的分工合作纽带，提升整个区域机电产业在全球的竞争实力。

4 区域经济效应的实证分析

4.1 数据来源与样本选择

为系统分析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对中韩机电贸易的政策效果，研究借助多源异构数据构建分析架构，其中核心样本选定中国海关总署跟韩国海关发布的机电产品 HS 编码分类贸易数据作为基础观测值，同时把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中中韩双边贸易的宏观结构指标进行整合用作参照系。在时序安排时采用政策冲击分析法，专门捕捉协定生效前后关键时间节点的贸易流量变动特质，借助设置合理的对照组与处理组来保障因果推断的有效性[3]，这种纵向对比与横向验证相融合的研究设计可反映短期政策响应，又可监测中长期的结构调整走向。于数据质量控制方面，严格落实国际通行的贸易统计校准标准，对原始数据实施季节性调整以及价格平减处理，以消除外部经济

波动造成的测量误差，最终创建出拥有时空可比性的面板数据集。

4.2 实证模型的构建与变量选择

在开展实证模型构建的阶段，研究把中国对韩机电产品出口的数额当作核心被解释变量，采用设置 RCEP 生效虚拟变量作为政策干预的代理变量，以捕捉协定实施引起的结构变更，为增强模型的解释效力，在控制变量的选择事宜上，系统地纳入了宏观经济基本面指标，涉及中韩两国实际 GDP 增长率、双边实际有效汇率波动、贸易环境变量以及技术要素变量，这些控制变量的引入能起到隔离其他潜在干扰因素影响的作用。从模型设定角度，研究使用改良了的双重差分框架[4]，通过设置处理组跟对照组的交互项来识别政策净作用，同时依照国际贸易领域普遍采用的引力模型扩展模式，把传统地理距离变量替换为制度距离、技术距离这类新型解释因子，使模型得以体现政策冲击的时变属性，又能察觉双边经贸关系中的结构性特质，为检验模型是否稳健。研究进一步顾及了行业异质性调节效应以及企业微观主体适应性行为等潜在机制，采用引入行业固定效应以及企业所有制虚拟变量的方式完善识别策略，由此保证政策评估结果的可靠程度与有效性。

4.3 结果解释与讨论

实证分析结果表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实施对中国机电产品向韩国出口起到显著推动作用，这种正面影响主要借助两个核心机制实现：一是阶梯式的关税减让安排直接让贸易成本降低了，二是通关程序简化、检验检疫互认等贸易便利举措大幅提高了跨境物流效率。值得留意的是，原产地规则里的区域价值成分累积制度引发了十分突出的政策效应，它不光重构了中韩两国中间品的贸易流向，更经由深化区域生产网络的分工合作，使两国企业在半导体、新能源汽车电池等战略性行业达成更紧密的产业链嵌入关系。进一步观察得出结论，政策效应表现出明显的技术梯度落差，高附加值的机电相关产品，以工业机器人、高端医疗设备为例，它们出口增长弹性明显比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高，此现象体现出 RCEP 框架下技术要素跨境流动的阻碍变少了，也佐证了中韩产业互补性往高技术领域延伸的发展动向，协定实施后出现的贸易转移效应值得留意，一些原先依靠第三方转口的机电贸易慢慢转向区域内直接交易，这种贸易路径的优化让东亚地区产业集群的优势得到进一步强化[5]。

5 面临的挑战与对策

5.1 当前机电产品对韩出口的主要挑战

在研讨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面临的现实挑战时，除既有的韩国本土企业竞争不断加剧与技术性贸易壁垒逐步强化等传统因素外，最近几年呈现出若干值得留意的新特征，韩国政府推进的“制造业复兴战略”极大提升了本土企业技术迭代的速率，在新能源汽车电池、半导体设备等高端领域形成了对中国产品替代的效应；韩国技术标准院（KATS）不断在更新的电气电子设备安全认证体系（KC 认证）以及碳足迹标签制度，给出口企业构成了明显的合规成本压力。从供应链层面去观察，中国机电产业在高端芯片、精密光学元件等关键中间产品范畴，仍旧对日韩供应商存在结构性依赖，随着半导体设备等战略物资出口管制不断收紧，这种技术锁定效应让供应链风险进一步扩大了，韩元汇率的高度波动特性以及韩国环境部实施的 EPR（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等新型非关税壁垒，正在变换中韩机电贸易的竞争格局，这些因素一起造就了当前中国机电产品拓展韩国市场所面对的多维度挑战体系。

5.2 促进出口的政策建议

为应对上述挑战，政府应进一步完善与 RCEP 规则衔接的国内政策体系，加强双边标准互认与合作，提供 RCEP 规则应用辅导与法律服务。行业组织应积极构建信息共享与预警平台，组织企业共同开发区域市场。企业则需加快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优化供应链布局，积极利用原产地规则提升产品竞争力。

5.3 未来合作的可能方向

中韩机电产业合作需从中长期视角冲破传统贸易模式，向协同创新体系做升级转型，在技术研发领域着重进行人工智能与智能制造融合应用、下一代动力电池材料开发等关键技术联合攻关的布局；标准制定

环节，努力构建工业物联网互操作标准、绿色制造评价体系这类共性技术规范。针对供应链安全状况，需创建关键原材料预警机制与替代供应商数据库，数字经济领域关键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相互连通和数字孪生技术应用示范开展，绿色转型合作应当聚焦新能源汽车电池回收体系的共同搭建与低碳认证互认机制的建设，同时推动中日韩自贸协定框架下服务贸易自由化的谈判开展，着重攻克跨境数据流动、技术人才流动等制度层面的障碍，构建更高级别的区域一体化制度体系。

结语

RCEP 付诸实施，给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带来了实打实的制度红利，通过降低贸易成本、提升市场环境质量与深化区域分工格局，对双边贸易以及区域经济发展造成了积极且深远的效应，想要充分掌握 RCEP 带来的机遇，中国机电产业依旧要积极应对国际竞争与技术挑战，持续增强自身的竞争能力与抗风险本事，政府、行业与企业需共同协作，在规则运用、技术革新以及供应链优化等方面采取有效办法，由此在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里实现更高水准的开放与发展。

参考文献

[1]陈楚如.中国对韩机电产品出口贸易效率何如？[J].中国外资,2024,(22):30-32.

[2]刘璐璐.RCEP 背景下中国对日韩机电产品出口贸易效率及潜力研究[D].河北经贸大学,2024.

[3]邹继昆.RCEP 协定对中日韩经贸合作的经济效应研究[D].山东财经大学,2022.

[4]刘文佳.RCEP 贸易便利化水平及其经济效应研究[D].新疆财经大学,2022.

[5]孙丽,程丽梅. 中国机电产品对韩出口研究[J].合作经济与科技,2016,(13):96-97.

作者简介：张雅倩（1993.10），女，汉，河北省保定市人，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国际贸易。

课题：RCEP 背景下中国对韩机电产品出口的影响因素 SQ2023004